

证券代码：875098

证券简称：昌力科技

主办券商：长江承销保荐

江苏昌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任命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任免基本情况

（一）任免的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3 日审议并通过：

提名刘红弟女士为公司董事，任职期限自本议案经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第一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自 2026 年 4 月 18 日起生效。上述提名人员持有公司股份 0 股，占公司股本的 0%，不是失信联合惩戒对象。

（二）任命原因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强化对董事会、管理层的监督约束机制，促进公司的规范运作，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公司董事会人数由 3 名增至 7 名，公司提名刘红弟女士为公司第一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

（三）新任董监高人员履历

刘红弟，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4 年出生，大学专科学历。2005 年 12 月至 2008 年 9 月，任上海顺鼎科技有限公司采购专员；2016 年 10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怀化利晟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务负责人；2020 年 6 月至 2020 年 11 月，任张家界昱利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20 年 6 月至 2021 年 1 月，任张家界弘瑞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2015 年 6 月至今，任常州雷利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7 年 12 月至今，任常州雷利电器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2018 年 1 月至今，任香港佰卓发展有限公司财

务负责人；2018年1月至今，任常州合利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务负责人；2018年1月至今，任常州利诺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财务负责人；2020年9月至今，任常州中安雷鸣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财务负责人。

二、任命对公司产生的影响

公司新任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符合法律法规、部门规章、业务规则 and 公司章程等规定。

本次任命不存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兼任本公司监事的情形；不存在公司监事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配偶或直系亲属情形。

此次提名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文件的相关规定，保证公司董事会人数，符合公司章程的要求。

对公司生产、经营的影响：

此次提名、聘任符合公司治理要求，未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任何不利影响。

三、备查文件

《江苏昌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江苏昌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4月3日